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4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会议于2021年2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31日以书面发出。本次会议由王锋道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确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认为：

1、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与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相符。

2、本次拟被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激励对象中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本次被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权益的条件。

3、公司和本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存在不得授予权益的情形，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已经成就。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以 2021 年 2 月 3 日为授予日，向 131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167.11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22.15 元/份。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四日